預防腸病毒 給家長的一封信

親愛的家長您好:

腸病毒容易在人口密集且互動密切的場所傳播,任何年齡都有感染的風險,提醒您及家人應保持警覺,做好環境及物品消毒;特別是孩童常接觸的物品及玩具;並確實教導孩童落實正確的勤洗手方式;流行期間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,尤其是孕婦、新生兒及幼童儘量不要與疑似病人接觸。

腸病毒在發病前幾天,喉嚨與糞便就有病毒存在,此時就有傳染力, 在發病後 1 週內傳染力最高,即使痊癒後腸病毒仍會隨著糞便排出達 8 到 12 週之久,因此痊癒後應繼續注意手部衛生,落實「濕、搓、沖、捧、 擦」洗手五步驟,避免將病毒傳染給其他人。另外,須注意酒精對腸病 毒效果有限,平時可使用濃度 500 ppm 的消毒水 (1,000cc 清水+10cc 含 氯漂白水)進行一般環境消毒,針對常接觸物體表面 (門把、桌椅、餐 桌、嬰兒床柵欄及樓梯扶把等)、玩具、寢具等做重點性消毒。清洗後的 物體移至戶外,接受陽光照射,藉由紫外線殺滅病毒降低傳播風險。

家中孩童如感染腸病毒,應在家休息並避免與其他孩童接觸,以降低交叉感染的機會,並請留意孩童健康狀況,一旦出現重症前兆(嗜睡、意識不清、活力不佳、手腳無力或麻痺、肌躍型抽搐、持續嘔吐與呼吸急促或心跳加快)應儘速送醫治療,以掌握治療黃金時間。

提醒您家中寶貝若不慎感染腸病毒,請於就診後立即告知學校或機構,孩童至少在家休息了天,不可送至安親班及補習班,使生病的孩童能充分休息,並避免感染他人造成班級或機構的群聚,待恢復健康再返回上課。另依本縣因應腸病毒疫情停課作業要點中第五項第(二)點:學校或機構視疫情發展情形,可適時召集該班家長或代表研議防疫措施,讓我們一起守護孩子們的健康!

金門縣衛生局 關心您